

“公证+法院”合力破解“执行难”

□本报通讯员 滁司宣

为全面、深入推进公证参与法院司法辅助工作,滁州市司法局统一协调推进,实现3家公证处进驻4家基层法院,深度参与执行案件,助力法院破解案件执行难问题,增加公证服务供给。院东公证处在南谯、琅琊两区法院设立公证参与司法辅助中心,凤阳县公证处和天长市公证处分别在该县(市)法院设立公证参与执行事务中心,接受法院委托,承担执行案件的录入、文书制定、送达、财产查控、传统调查和终本案件核查回访等工作以及其他事务。2024年以来,4家司法辅助中心办理各类司法辅助案件和公证案件20000余件,出具《被执行人财产状况调查报告》7144份,案件有效送达率、调查案件率均为100%。接待各地来访学习交流28批次200余人次。

降低司法成本,提高工作效率。公证处本着公正严谨、高效协作、专业精准、保密守廉、服务司法工作方针,分担法官事务,全部承担执行辅助工作,减轻法官负担,协助法官集中精力做好

审判执行工作。外勤组通过上门调查取证、送达文书,了解被执行人和财产状况,提高执行效率,解决“查人找物难”问题。如果发现被执行人在家时应即时通知执行法官并告知被执行人的位置,有利法官及时执行案件;如果发现被执行人的财物如车辆,应即时通知执行法官,有利立即采取执行措施;如果了解到被执行人长期在外务工,法院可以采取冻结、扣划其银行存款、查封、扣押其财产等执行措施,以促使其履行义务。

公证全方位配合,提升司法公信力。公证处出具《被执行人财产状况调查报告》,增强执行程序的公信力,减少当事人对“暗箱操作”的质疑,尤其是争议较大的案件,为法院背书,提高司法程序的透明度,避免投诉信访,提升人民群众对法院的满意度。公证员参与对查封财产的现场清点、物品登记,确保程序合法合规、数据准确,减少执行异议,提高执行透明度,实现阳光执法。公证处的独立性,增强了人民群众对法院的信任度。2024年10月,法院对一起案

件的执行,实现全程视频直播,公证处4名公证员参与执行,执行效果得到了社会的认可。

公证保全证据,保障执行合法。公证处对执行标的物(如房产、车辆、贵重物品、数字货币、虚拟财产等)的现状、数量、位置等进行证据保全、存证,形成具有法律效力的公证文书,确保证据的真实性和完整性,避免后续因财产毁损、灭失或权属争议导致纠纷,维护司法公正。一桩叔侄因农田结构变化及土壤恢复、界限划分引起的土地纠纷长达数年后得到了判决,但因叔侄矛盾使法院长期执行不下去。执行法官求助了公证处。公证员到现场对土地的四周界限、土壤结构、恢复平整等现状进行了证据保全,叔侄通过土地恢复的前后对比达成了执行和解。通过公证机构的介入,分担了部分司法辅助工作,减少了法院的资源消耗。纠纷的解决,缓解了矛盾激化,促进了社会和谐,节约司法资源,减轻法院负担。

拓展司法辅助内容,延伸公证服务范围。

发挥赋强公证的作用,强化诉源治理效果。目前公证处与中行、农行、工行等金融机构签约合作,采取线上线下方式,开展金融赋强公证业务,为金融贷款、债务清偿等提供法律保障,防范金融风险,减少诉讼案件发生,缓解司法压力,促进金融市场健康发展,为预防金融纠纷和诉源治理提供了公证解决方案。推行执行案款提存公证,提升规范化水平。公证处与法院签订《执行款提存公证实施办法》,2024年办理提存案款200多笔,涉及总金额5000多万元,依法维护了当事人合法权益,扩大了公证参与司法辅助事务的范围,更好地发挥了公证在司法辅助中的职能作用。

公证参与执行司法辅助事务,通过专业化的法律服务弥补了法院执行力量的不足,同时以“程序公正”保障“实体公正”,有效减少执行争议,提高执行质效。尤其在财产处置复杂化、执行标的多元化的背景下,公证介入成为破解“执行难”的重要助力。

统一战线法律服务站在内的“四团一站”格局。

随着网约车司机、外卖员等新就业形态劳动者队伍不断扩大,马鞍山市公共法律服务也及时“扩容”。通过建立维护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合法权益联动工作机制,启动法律援“新”安“新”护航专项活动,推动形成法律援助“全域受理、全域指派”一体化服务机制,及时回应新就业群体法律服务需求。

同时,该局不断规范公共法律服务行业发展,通过制定出台《马鞍山市公共法律服务指引》《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服务指南》等10余项工作指引,着力促进服务流程更加完善、监督管理更加有效,推动服务质效稳步提升。建立健全评价机制,完善案件质量评价标准,开展公证、司法鉴定、法律援助卷宗评查,实施法律服务“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检查,推动以评促学、以评促改。开展电话回访,对群众不满意的服务事项跟踪督查、持续整改,不断提升群众服务满意度。

荷花塘边话反诈

为切实增强群众防范电信网络诈骗意识,筑牢乡村反诈“防火墙”,7月3日,芜湖市公安局繁昌分局荻港派出所民警走进辖区公园,为群众讲解养老诈骗、冒充公检法诈骗等常见电信网络诈骗手法及实用的防范技巧,帮助村民们构筑起坚实的反诈思想防线。

黄莺 本报通讯员 侯迪摄

全域覆盖 效能提升 马鞍山市公共法律服务持续提档升级

□本报记者 李小平 通讯员 张洁 王睿思

近年来,马鞍山市司法局聚焦群众“急难愁盼”法律服务需求,通过优化平台建设、驱动资源聚合,提升监管实效,打造优质高效集约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持续增强群众的法治获得感和满意度。截至目前,全市各级公共法律服务机构年办理法律援助、公证、司法鉴定、仲裁案件2万余件。

据悉,马鞍山市司法局目前在全市范围共建立市、县(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7个、乡镇(街道)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48个、村(社区)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561个,实现实体平台全覆

盖。经整合公证、司法鉴定、仲裁等公共法律服务资源,实行“轮班制”就近入驻,全面满足群众多样化法律服务需求。

为响应基层群众法律服务呼声,不断推动法律服务向群众身边延伸,该局设立“八姓商事”“民生茶馆”“小巷调解”等561个百姓评理说事点,在困难群众相对集中的村(居)等设立147个法律援助工作站,动员仲裁委、鉴定机构、律所及公证机构在各县区设立服务点或开展进乡村、园区活动,打通法律服务“最后一公里”。

2021年以来,该局以万达商圈为中心,通过

打造法律服务产业园,吸纳优质法律服务资源入驻,形成法律服务聚集区。目前产业园内汇聚了律师、公证、仲裁、司法鉴定、矛盾调处等12家法律服务机构、2家金融机构,构建起全方位、专业化的法律服务体系,为企业、社会和民众提供一站式、多样化的法律服务,产业园年均提供法律服务约3000件。

为发挥产业园资源优势,持续优化涉企法律服务成效,该局统筹整合周边法律服务资源,形成了包括涉外法律服务团、征迁法律事务服务团、青年律师服务团、知识产权法律服务团、



宁国激活基层治理新动能

本报讯(通讯员 薛锐)今年以来,宁国市围绕教育改造、社区矫正、安置帮教、纠纷化解、法治宣传“五项工作”,靶向解决工作衔接、业务融合等关键问题,通过抓重点、破难点、定节点、通堵点、创亮点,全方位提升基层治理效能,探索出基层治理新路径。

在抓重点方面,宁国市以数字化赋能公共法律服务。秉持“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理念,创新打造宁国公共法律服务掌上大厅,集成“法律援助”等六大功能板块,涵盖机器人问答、律师查询等多项实用功能。2022年,该平台成功接入“皖事通”,实现实体、热线等多平台协同,推动公共法律服务“一网通办”,让群众足不出户即可享受便捷服务。

针对基层法律服务力量整合难点,宁国市创新推出“1名村(居)法律顾问+N名法律明白人”模式。通过印发专项通知,发挥法律顾问专业优势与“法律明白人”乡土优势,开展常态化培训、案例复盘等实训活动。村(居)法律顾问与“法律明白人”深入基层,参与村规民约起草审查、合同把关等工作,切实提升基层干部群众法治素养,破解基层法律服务难题。

在落实普法责任上,宁国市明确节点,

推动“谁执法谁普法”等责任制落地。发布年度重点普法目录、责任清单等,以“责任落实、队伍提升、阵地延伸、惠民便民”四大工程为抓手,统筹全年重点任务,梳理71项普法联动事项,构建起上下协同、“多网合一”的普法新格局,织密基层治理法治网络。

为助力社区矫正对象顺利回归社会,宁国市下足功夫打通堵点。全面加强心理矫治工作,遵循分期分级分类原则,系统开展心理测评、咨询等活动。精心打造“宁心归途”品牌,分矫正初期“启航”测评辅导、中期“护航”干预教育、末期“归航”评估回访三阶段,精准施策,有效预防和减少重新违法犯罪。

在打造特色亮点方面,宁国市将传统文化与地方特色融入调解实践,深化调解品牌建设。“握手言和”调解品牌影响力不断扩大,“山哈义警”“老村长”“高大姐”调解室等一批群众认可的调解品牌脱颖而出。同时,“阳光议事厅”“百姓评说事点”等平台相继搭建,为群众提供个性化法律服务,激发群众参与基层治理的积极性,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

近年来,宿松县公安局坚持在全县派出所推行马蜂扰民警情联动处置机制,以110指挥中心为核心,社会救援力量为骨干,打造“指挥+民力”的高效救援格局。6月份以来,全县派出所与蓝天救援队、老兵应急救援队携手,已成功处置52起马蜂扰民警情。

“他们来了,我们就心安了。”这是每一名求助群众发自内心的感慨。如今,由民警辅警和社会救援组织志愿者共同组成的“除蜂侠”队伍,已然成为基层公安机关守护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坚实力量,生动诠释着“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深刻内涵。

如疾风般赶赴现场。面对藏身险要之处的马蜂窝,哪怕需攀爬至十几米高的窗台,他们也绝不退缩。

7月1日中午,南村方山组一户居民家中出现马蜂窝,朱家峰和吴栋迅速行动。当他们在四楼打开外墙大门的瞬间,几只马蜂如凶狠的暗器迎面扑来,两人的面部、手臂瞬间被蜇伤。但疼痛并未让他们却步,凭借顽强意志,二人相互配合,成功摘除蜂窝。

二队派出所辅警周勇,堪称处置蜂窝扰民警情的专家。多年实战,他总结出“喷、擗、掏、

有的山区派出所一天要处置六七起求助。

陈汉乡,这片深藏在大山中的土地,是马蜂扰民警情的“重灾区”。为解决群众燃眉之急,6月中旬,陈汉派出所组建了一支特别除蜂队,成员以社区民警辅警为主。他们推行“无警驻村、有警即处”的勤务模式,借助综治网格员微信群与“警民议事厅”微信群,为群众搭建起便捷的求助桥梁。

在山区群众眼中,陈汉派出所辅警朱家峰、吴栋无疑是两位英勇的“除蜂侠”。无论烈日如何炙烤大地,只要警情传来,二人总是第一时间



“银杏伞”未成年人社会观护基地挂牌

活跃在大别山区的“除蜂侠”

□本报通讯员 孙春旺

处在大别山腹地的宿松县,6月以来,酷热难耐。然而,比这高温天气更“热”的,是宿松县公安局情指中心及农村地区派出所接到的一波又一波摘除马蜂窝的群众求助警情。“我家房梁上有个马蜂窝。”“家里屋顶上有个马蜂窝。”“我家大门口有个马蜂窝。”类似的求助声不断传来。

宿松县坐拥84万亩山场,得天独厚的自然环境,让马蜂在此“安居乐业”。每年夏季,马蜂迎来筑巢高峰期,扰民警情也如潮水般涌来,基层派出所民警辅警就此踏上忙碌征程,最多时,

诉状做“减”法 服务做“加”法

本报讯(通讯员 赵易 徐欣雨)今年2月以来,黄山市徽州区人民法院大力推行“要素式”起诉状,通过简化诉讼文书、优化服务流程,实现诉状做“减”法,服务做“加”法,让群众打官司更省心便捷。

“以前写起诉状要自己组织语言,现在只要按表格填写关键信息就行,真是太方便了。”在徽州区法院诉讼服务中心刚办完立案手续的徐女士,对“要素式”起诉状赞不绝口。区别于传统起诉状,“要素式”起诉状采用表格化设计,当事人无需详述事实和理由,仅需在借款金额、还款期限等关键要素处填写信息或勾选选项,就能快速完成起诉状,大幅降低撰写难度、节省时间。针对民间借贷、离婚纠纷等11类常见案件,法院还分别制作专用模板,并在诉讼服务中心摆放纸质范本和二维码,方便当事人随时获取。

为扩大这一便民举措的知晓度与使用率,徽州区法院线上线下同步发力开展宣传推广。线下,诉讼服务中心电子屏循环播放操作指南,导诉台摆放纸质范本,工作人员现场指导;线上,法院微信公众号详细解读使用方法,让群众足不出户掌握要点。此外,法院还积极发挥律师、法律工作者、金融保险机构等专业群体的示范作用,带动更多当事人使用“要素式”起诉状,形成良性互动。

“要素式”起诉状的推行成效显著,既减轻了当事人诉累,又提升了法院工作效率。规范的起诉状内容、突出的争议焦点,助力法官快速把握案件关键,大幅缩短立案审查时间。众多当事人表示,“填空式”起诉方式降低了诉讼门槛,让维权之路更顺畅。

筑牢禁毒反诈 安全“双防线”

本报讯(通讯员 程子银 记者 王原)为切实提升广大群众识毒、防毒、拒毒意识和防范电信网络诈骗能力,筑牢安全防护墙,近日,怀宁县司法局江镇司法所深入社区、广场、学校等场所,开展禁毒、反诈宣传活动,将安全知识送到辖区群众身边。

分类人群,精准普法。江镇司法所将重点人员、学生、群众分开进行普法。针对重点人员江镇司法所坚持做到能见尽见,通过实地走访,面对面宣传反诈、禁毒知识;通过微信、电话联系,逐一告知重点人员远离毒品,守护好自己和家人的钱袋子。针对辖区老年人,江镇司法所利用“送戏下乡”契机,深入江镇镇梅林村、盘石村等村发放民法典、禁毒和反诈普法宣传手册,工作人员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耐心和老年人讲解相关法律法规,提升老年人反诈意识。针对辖区学生,江镇司法所联合镇派出所一同走进校园,开展反诈、禁毒知识讲座。

创新模式,多彩普法。江镇司法所将普法宣传与社区矫正工作有效结合,利用到村开展社区矫正评估、实地走访矫正对象亲属,和群众面对面沟通交流,通过唠家常的方式了解矫正对象情况,并向群众当场普及反诈和禁毒知识。此外,江镇司法所将反诈、禁毒、移风易俗等内容纳入月度社区矫正对象集中教育学习中,利用线上学习诈骗十大高发类案、线下课堂解剖剖析反电信网络诈骗法,观看禁毒警示教育宣传片,以案说法,要求所有社区矫正对象现场下载国家反诈中心App。

全民参与,全面普法。江镇司法所动员各村“法律明白人”、网格员及普法志愿者参与到此次禁毒、反诈普法活动中。江镇司法所带头进村,通过电子显示屏开展禁毒、反诈宣传,张贴禁毒、反诈宣传海报;入户发放反诈、禁毒宣传手册,鼓励村民向家人和邻居朋友普及禁毒、反诈知识。各村通过村组微信群每周不定期发送反诈和禁毒宣传,确保法治宣传覆盖所有村民组,不留死角。

绩溪电动车专项整治 交出亮眼答卷

本报讯(通讯员 程维 记者 梅觉明)7月3日,记者从绩溪县委政法委获悉,自2024年5月在全省率先启动电动自行车全链条整治专项行动以来,绩溪县以“党委领导、政府主导、部门联动、社会参与、协同共治”治理模式,交出亮眼“安全答卷”。数据显示,2024年该县道路交通事故死亡人数同比下降22.2%,电动自行车相关保险赔付率降幅达79%;在2024年度全省道路交通安全群众满意度测评中,绩溪县以98.25%的满意率位居榜首。

高位谋划,创新机制破难题。绩溪县建立健全电动自行车管理机制,通过制定专项方案、多次召开推进会,压实各成员单位和乡镇责任。针对事故多发、理赔难等痛点,该县创新引入两家国有保险公司与一家线上保险机构,推出3款高性价比保险产品,打通线上线下购买渠道,实现全年参保率提升40%,有效化解群众后顾之忧。

多维宣传,筑牢安全意识防线。以“月月都有122、文明交通遍乡村”为主题,开展交通安全法规知识“进镇入村”宣传活动。同时,线上依托“两微一端”新媒体矩阵,发布电动自行车安全警示片、隐患排查指南等内容,形成“线上+线下”立体宣传格局。聚焦电动自行车进楼入户、飞线充电等安全隐患,开展专项整治行动,累计完成隐患整改62处,查处违规充电行为17起。同步对快递、外卖等物流行业开展普法约谈,通过签订安全责任书,建立联合监管机制,推动第三方平台切实履行安全主体责任。

铁腕整治,规范行业运营秩序。全面完成全县9196辆三四轮电动车和6万余辆二轮电动车登记上牌。市场监管部门对43家电动自行车经营户开展176次巡回检查,查处5起改装拼装行为,罚款12960元,并督促商家签订守法经营承诺书;县文明办落实《绩溪县公职人员不文明交通行为通报机制》,通报公职人员91人;县公安局交警大队纠治电动车违法载人、闯红灯等行30686起。

优化服务,保障群众切身利益。2024年,绩溪县构建起全流程服务保障体系:县道路交通调解委员会创新“一站式”调解机制,全年化解涉电动车事故纠纷72起,同比下降8.3%;通过建立健全多方协同机制,推动保险机构优化理赔服务体系,严格落实“应赔尽赔、早赔快赔”原则,全年共受理电动自行车事故报案84件,成功结案82件,结案率达97.6%。此外,县司法局组织小聚集案“急难愁盼”,对3起电动车事故赔偿不能的当事人开展救助,共发放救助款4.1万元。

绩溪县通过系统化、精细化的治理实践,成功构建起“事前预防+事中处置+事后保障”的全链条闭环管理体系。这些务实举措不仅筑牢民生保障网,更彰显了城市治理的温度与智慧。